

委托培训协议书

甲方：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乙方：株洲市中小微企业成长服务有限公司

为推动云南省玉溪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有效运营，提升窗口平台从业人员素质，增强平台的运营与创新能力，甲方委托乙方举办壹期“云南省玉溪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从业人员服务能力提升（湖南）培训班”，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培训班名称：“云南省玉溪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从业人员服务能力提升（湖南）培训班”。

二、培训内容：围绕宏观经济与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发展战略、业务流程及考核管理，融资服务路演等，培训采取集中脱产学习形式，以授课教学、现场教学和学习交流三个形式进行。（详见附件1）

三、培训地点与时间：

1、培训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及株洲市。

2、培训时间：2019年5月12日—2019年5月18日。

四、培训学习人数：预计25人（注：甲方在询价采购时，因实际参训人数无法确定，是按照35人参训进行的询价，乙方同样以35人参训进行的报价，现因参训人数约25人，故按25人的费用进行合同的签订，最终以实际参训人数发生的费用据实结算）。

五、甲方职责与义务

1、负责提出培训班培训目标，为乙方制定教学计划提供依据；

2、负责选派参加培训班的学员；

3、协助乙方做好教学管理工作和培训期间学员的管理；

4、协助乙方管理培训期间学员的安全工作；

5、按合同支付培训费给乙方。

六、乙方职责与义务

1、负责根据甲方提供的培训目标制定培训班的教学计划；

2、负责培训班教学的组织、实施与管理；

3、负责选派优秀教师任教；

4、安排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交通、住宿和餐饮等后勤服务工作；

5、培训结束当天，提供培训实际发生费用明细清单给甲方做账。

6、培训期满，给培训学员颁发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联盟服务创新研究院（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代章）结业证书。

七、知识产权保护

甲乙双方均有义务保护授课教师的知识产权，未经允许，不得在课堂上私自录音、录像和传播教学内容。

八、收费标准

1、总费用：预计¥117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柒仟元整）（暂以 25 人计）。其中包含：（1）培训费和租车费：含学费、管理费、教师课酬、税费、教师的往返交通费、课程讲义、结业证书、参观学习交通费及现场教学费用等。（2）培训场地租金和学员食宿费。（3）培训期间学员保险费。（4）如因培训人数发生变化，租车费、场地费、食宿费有交叉和小变化，以实际发生双方协商为准。具体预算明细详见附件 2。

2、如甲方或甲方人员要求变更或超出住宿和用餐标准应根据甲方标准补差价。

3、结算方式：

本次培训由乙方组织，甲方在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培训前期组织费 6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万元整），余款按培训班结束时实际产生费用结算，在培训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

一次性支付。培训费用全部结清之前，乙方须统一开具（一张总和）全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株洲市中小微企业成长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800 1195 1550 2014

开户行：长沙银行株洲天元支行

九、合同变更

1. 本协议生效后，除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不得变更。

2. 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一方履约迟延的，若不影响协议根本目标实现，该协议可继续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的解除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提出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如有任何一方出现不履行协议的情况，守约方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并要求违约方在3日内予以改正。如在规定期限内违约方未采取改正措施亦未给予合理答复的，守约方有权终止协议，并要求对方就已违约事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 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单方或双方不能继续履行协议或使协议目标不可避免地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终止本协议，且不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双方应当严格遵守本协议之规定，如任何一方因不履行自己的义务，而给对方的利益造成损害或使合作事项无法继续进行，则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解除协议，同时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二、争议解决

协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态度友好合作。出现争议时，甲乙双方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公正解决。不能通过协商的方式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对未尽事宜未能达成有效协议的，该事宜适用中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及附件均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19年5月9日

乙方(盖章): 株洲市中小微企业成长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19年5月9日

附件 1

培训活动安排表

日期	时间	教学内容及活动安排	嘉宾/责任人
5月12日 长沙	全天	接机、报到	
5月13日 长沙	9:00-9:30	开班仪式	王曙、崔毓剑等
	9:30-12:00	主题《中小服务逻辑与企业服务体系构建》 (1) 服务的本质 (2) 企业服务体系构建思考 (3) 湖南省中小企业服务体系构建经验	王 曙 (原湖南省工信厅中 小企业服务中心主任)
	14:30-17:30	1、潇湘文创空间现场教学 2、现场教学:《文创空间与生态圈建设》	苏 醒 (文创产业园总经理)
5月14日 长沙	9:00-12:00	1、主题:骨干企业转型构建创新创业基地 2、三一众创空间现场参观	张兴霖 (三一集团众创空间 副总经理)
	14:30-17:30	1、湖南省平台基地现场学习 2、专题教学:省级服务平台建设与运营 (1) 公共服务平台的组织构建和发展 (2) 服务流程与制度建设 (3) 服务资源整合和优选管理	李淑芳 (湖南省中小企业公 共服务平台综合管理 部部长)
5月15日 长沙株洲	9:00-12:00	专题教学:创新创业与服务生态圈建设 1. 蜂巢创业理论与实践 2. 服务生态圈构建	周文辉 (中南大学博导、教 授)
	14:30-17:30	1、长沙市中小企业服务平台现场学习 2、专题教学:长沙市中小微企业服务体系构建经验分享 (1) 长沙市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发展历程 (2) 服务产品的开发与设计 (3) 服务体系升级和资源整合 (4) 中小企业融资服务路演平台运营管理	左 军 (长沙市中小企业服 务中心理事长)
5月16日 株洲	9:00-12:00	1、株洲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学习 2、现场教学:企业服务热线、政策推送经验 3、专题交流:株洲“1+10”服务体系搭建 4、中国动力谷产业展示中心现场学习	张后军 (株洲市中小企业发 展服务中心主任)
	14:30-17:30	1、荷塘区产业发展展厅参观 2、荷塘区企业服务中心学习 3、现场教学:一门式政务、企业服务经验交流	谭前勇 (株洲市荷塘区中小 企业服务中心主任)
5月17日 株洲	9:00-12:00	标杆企业参观:中车研究所、唐人神和千金药业	刘清波
	14:30-17:30	1、座谈会主题:平台建设发展困惑与机遇 (1) 学习经验交流 (2) 平台建设问题交流 2、结业典礼	王曙、崔毓剑等
5月18日	全天	送机、返程从株洲出发	

备注: 以上为初步安排, 具体以实际执行流程为准

附件 2:

费用预算表

项目	预算 (万元)	备注
师资费用	1.4	初步估算
现场教学费	1.2	初步估算
交通费用	1	按 1 台大巴车跟班预计
会场租用	1	按照教学初步估算
资料费	0.5	学员证、学员手册等
保险费	0.1	保险费
组织费	1.4	现场组织、带班、管理费
食宿费用	4.5	按 300 元每人天, 25 人六天预算
不可预计费	0.6	过程执行调整和税费等
合计	11.7	